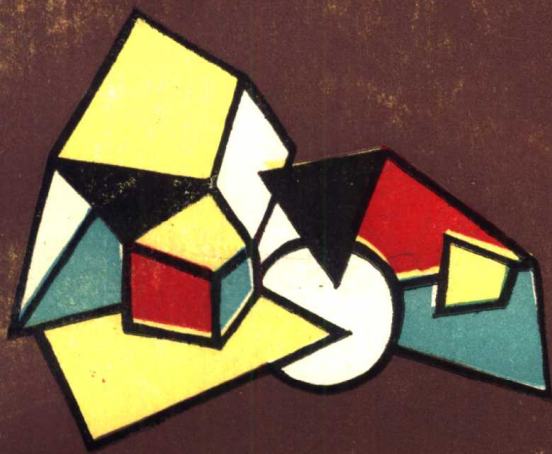




人的

道德发展社会学

(苏) B·M·索科洛夫 著

苏敬斌 姜筱绿 井勤莉 译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人的道德发展社会学

〔苏〕B·M·索科洛夫 著

苏敬斌 姜筱绿 井勤荪 译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1988·北京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ПОЛИТИЧЕСКОЙ ЛИТЕРАТУРЫ
МОСКВА 1986

本书根据莫斯科苏联政治书籍出版社1986年版译出

人的道德发展社会学

【苏】B. M. 索科洛夫 著

苏敬斌 姜筱绿 井勤荪 译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5号)

新华书店经销 牛栏山印刷厂印刷

787×1092 1/32开本 8印张 177千字

1988年12月第一版 1988年1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0001—3500

ISBN 7-80050-062-4/G·12

定价：2.80 元

序 言

道德发展是全面树立人的高尚情操的主要方面。这不仅指个别的人而言，也是指整个社会走向完善的途径。

在共产主义建设过程中，社会生活的道德标准正在不断提高，精神因素产生影响的范围正在不断扩大，这是社会进程的辩证法。进入成熟发展阶段的社会主义社会正在发生的一切根本变化的总和，如现代经济生产问题日趋复杂，劳动内容和劳动条件日益改变，社会关系进一步民主化和复杂化，科学教育在社会发展中的特殊作用，迁移和都市化进程，等等，这一切都对人，而首先是对人的精神品德和道德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

苏共二十七大政治报告指出：“任何一项事业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都取决于参加这一事业的群众的积极性和自觉性。让广大劳动人民相信所选择的道路的正确性，及其在精神和物质方面同他们的利害关系、改变干部的精神状态，是我们加速发展极其重要的条件。前进越快，纪律性、组织性以及每个人对担负的工作及其成果的责任感，就要越强”。^①党坚决强调，“创造性劳动、言行一致、主动性和责任感……”应成为当今的主要口号。简单的执行指示，在今天已经远远不够，而诸如“具有专门技能、对新事物的敏感、主动精神、勇于负责、善于提出并能完成任务……有学习工作

① 《苏共二十七大文件集》，莫斯科，1986年，第23-24页。

的愿望”^①等品德的意义正在不断提高。“……目前，道德问题已在我国社会各阶层越来越尖锐、越来越突出地被提了出来……”^②

正是社会进步的客观需要，首先要求马列主义科学和教育实践去探索共产主义世界观和积极生活态度形成的最佳途径，去探索有效地解决对道德思想越来越高的要求与其现状之间的矛盾的途径。为此，必须对当代社会主义新人的思想道德发展有准确和充分的认识，包括思想道德发展水平、基本倾向、与各种客观因素的联系，等等。在现代条件下，缺少这些数据，便不能科学地解决共产主义教育问题。

关于道德发展问题，在伦理学、科学共产主义以及意识形态著作中常有论述。从应用社会学角度对这些问题进行分析，不仅能为研究工作开辟新的可能，而且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具有特殊的意义。

道德社会学的使命是，以历史唯物主义和科学共产主义一般方法论论点为依据，制定研究道德与整个社会关系体系及其个别构成部分相互联系的方法论和具体研究方法。它包括认识社会现象，就本书探讨的问题而言，就是认识人的道德发展的理论方法和经验方法。马克思主义社会学既否定实证论把个别因素绝对化的企图，也否定想“在一般真理的单纯逻辑发展中”，在纯理论中，“去寻找具体问题答案”的做法。^③

应用社会学分析和无论是理论的还是应用的伦理学分析相结合，将为最有效地揭示社会各主要领域的发展与该社会

① 《戈尔巴乔夫文选》，莫斯科，1985年，第19、20页。

② 同上。第80页。

③ 《列宁全集》，中文版，第3卷，第12页。

成员思想道德品质的形成，二者间的联系特点提供可能。从而，我们便能获得对于教育工作实践不可缺少的，关于对这一进程产生影响的带规律性的而不是偶然的因素的数据，关于这一进程中出现的各种矛盾的数据，以及关于不同社会类别道德水平的数据。

下面这一点对于进行这种分析具有特殊意义，即：分析应以具体社会学研究材料为依据。以唯物主义历史观为基础进行的这种研究，以及社会主义社会生活中带总结性的具体事实，都能对社会经济、政治和思想道德任务的解决，产生重要作用。但是，正如学术著作和思想工作者们的讲话正确指出的那样，伦理学虽力求用应用研究来充实基础研究，却进展缓慢，困难重重。

认真分析社会主义新人道德品质形成过程时，不能脱离对这一过程的具体社会学研究。对方法论和具体方法的研究不够充分，缺少进行有关应用社会学研究以及对研究成果进行总结所必须的经验，都与日益高涨的要求完善共产主义教育进程管理的呼声形成矛盾，并在总的方面使这一进程最佳化产生困难。

尽管道德问题日益受到重视，但学术著作对这类问题的研究仍然很片面，往往只是在一个水平上进行：不是纯理论的和一般哲学性的，就是相反，停留在经验论的阐述上。此外，通常分析的只是问题的一些互无联系的特殊方面，如：人的某一方面道德品质的高低、某些社会因素（有时是偶然选择的）与道德意识形成特点的联系，等，而且，就用这种分析静止地去评定所研究的对象。在许多方面，这正是由于对这些问题进行综合研究的方法论探讨不够，以及片面看待这些问题所造成。

本书的主要任务，是采取应用社会学和伦理学（理论的和应用的）方法相结合，以科学共产主义理论以及思想工作的理论和实践为依据，广泛运用经验资料，对人的道德发展进程进行研究。作者认为，只有采取这种方法，才能对发展中的社会主义社会和人的道德形成过程二者间的联系规律和特点，进行相当充分的和辩证的综合分析。本书正是抱着这一目的，尝试对方法论基本理论和原则，以及当代社会主义新人道德发展具体社会学研究方法进行探讨，并在此基础上对这一进程最重要的特点、主要倾向和主要矛盾进行分析，提出在实践中解决这些问题的办法。

本书的特点在于它颇象本社出版的《苏联人的道德面貌·现代人道德问题社会学分析经验》（莫斯科，1981年）的续篇。其中，有些道德领域具体社会学研究问题，过去曾经提到过，有的只是点了一下，现在作者力求进行更加广泛的研究，从理论上加以论证，并使之系统化（首先是道德问题方法论，和应用社会学分析具体研究方法问题），争取对道德社会学有所贡献。从实践角度看，对我们早已揭示过的社会主义个人道德发展的倾向进行分析，认清它在80年代下半期的今天，正在以什么方式、什么速度，朝什么方向变化（以及，总的来说，是不是正在发生变化），尤其重要。因此，我们在许多地方沿用了前一本书里的经验资料和结论，目的是拿它们同新的研究作比较，必要时根据今天对问题的理解，使它们变得更加准确。只有这样，才能从人的道德形成极其复杂的进程中发现新的因素、新的现象和新的倾向。

人的道德面貌正在发生全面变化。对其进行深入的、有科学依据的分析的愿望，亦应永不止息。

的愿望”^①等品德的意义正在不断提高。“……目前，道德问题已在我国社会各阶层越来越尖锐、越来越突出地被提了出来……”^②

正是社会进步的客观需要，首先要求马列主义科学和教育实践去探索共产主义世界观和积极生活态度形成的最佳途径，去探索有效地解决对道德思想越来越高的要求与其现状之间的矛盾的途径。为此，必须对当代社会主义新人的思想道德发展有准确和充分的认识，包括思想道德发展水平、基本倾向、与各种客观因素的联系，等等。在现代条件下，缺少这些数据，便不能科学地解决共产主义教育问题。

关于道德发展问题，在伦理学、科学共产主义以及意识形态著作中常有论述。从应用社会学角度对这些问题进行分析，不仅能为研究工作开辟新的可能，而且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具有特殊的意义。

道德社会学的使命是，以历史唯物主义和科学共产主义一般方法论论点为依据，制定研究道德与整个社会关系体系及其个别构成部分相互联系的方法论和具体研究方法。它包括认识社会现象，就本书探讨的问题而言，就是认识人的道德发展的理论方法和经验方法。马克思主义社会学既否定实证论把个别因素绝对化的企图，也否定想“在一般真理的单纯逻辑发展中”，在纯理论中，“去寻找具体问题答案”的做法。^③

应用社会学分析和无论是理论的还是应用的伦理学分析相结合，将为最有效地揭示社会各主要领域的发展与该社会

① 《戈尔巴乔夫文选》，莫斯科，1985年，第19、20页。

② 同上。第80页。

③ 《列宁全集》，中文版，第3卷，第12页。

目 录

第一章	人的道德发展 分析方法论问题	(1)
第二章	道德社会学	(39)
第三章	现代人的道德完整性	(78)
第四章	积极的生活态度	(112)
第五章	科技革命—劳动—道德	(141)
第六章	社会主义社会的精神进步与人的道德发展	(169)
第七章	思想道德教育的迫切问题	(203)
附 录	本书引用的主要社会学研 究代号索引	(243)

第一章

人的道德发展

分析方法论问题

对任何社会现象进行应用社会学研究，作为出发点和前提，都要求：第一、在一般理论水平上对这一现象的本质、形成过程、作用和发展规律、与其他现象的联系、特点等进行分析；第二、确定对所揭示的本质（共性、特性、发展阶段，等）进行研究的具體方法论原则；第三、制定对这一现象的总体及其各构成部分进行具体社会学研究的方法。

正因为如此，必须首先明确回答以下问题：什么叫人的道德发展？在特定的具体历史条件下，它有哪些特点，它的标准是什么，有什么规律？这些基本上都是理论伦理学研究的问题。我们在这里只探讨其中对于分析本书主题至关重要的一个问题，即：人的道德发展社会学。

人的发展，乃是一种客观的，有规律的历史倾向，从它的暂时表现角度看，又是人的本质的全面发展。“人……不是力求停留在某种已经变成的东西上，而是处在变易的绝对运动之中”。^①根据马克思的观点，可以说，整个历史就是人的本性的不断变化。^②马克思认为，旨在促进人的全面发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第46卷（上），第486页。

② 同上。见第494—495页。

展的变化，就是社会进程的最高形式——共产主义的“目的本身”。

马克思主义研究家们毫无保留地承认这些最一般、最原则性的论点。但这却导致对一些局部性的，对于认识人的道德发展特点乃是至关重要的因素产生了严重的观点分歧；这些分歧可归纳为以下两大基本问题：第一、道德发展进程在哪些力量和环境因素影响下发生，这个进程与制约它的环境有什么联系；第二、道德进步具体表现在哪些方面，它的标准是什么。当然，每个问题又包括有若干比较窄的问题。

为了回答第一个问题，首先应对社会进步和道德进步的关系问题作一剖析。对于马克思主义者来说，它们之间存在着密切的联系，后者受前者制约，这都毋庸置疑。但是，这种联系究竟密切到了什么程度？А·И·吉塔连科认为：“道德进步和社会进步是统一的。只是在科学抽象的一定阶段（和社会发展的一个阶段），道德进步才能被视为社会生活相对独立的领域。但即使在这种情况下，揭示道德和社会发展统一性的方法论要求……也仍然有效”。^①这里十分强调这一原则的一般方法论意义是完全正确的，因为实践社会学应当看到，社会进步和道德进步的统一，是十分复杂的辩证统一。

道德进步总是作为社会进步的一个方面表现出来，它们之间的关系是局部与整体的关系。因此，也可以说，是一个向另一个渗入，但不能说一个等于另一个。道德进步不但应符合社会进步的普遍规律，而且应符合精神领域的内部发展特殊规律。其性质和表现特点，正是由这一点所规定。

① А·И·吉塔连科《道德进步》，莫斯科，1969年，第12页。

这里有一点似乎很微妙，即：道德进步的相对独立性应当强调到什么程度。这个问题具有非同小可的实践意义。因为，在对人的实际发展进程，包括道德发展在内，进行分析的时候，有时会机械地（往往是不知不觉地）把人的道德品质（实际存在的或应具备的）的表现，同社会而首先是物质生产领域所发生的变化联系在一起，或者相反，把它们远远地分开，使之完全对立起来。

比如，有的著作认为，社会主义条件下劳动条件和物质保障的进步变化，在任何情况下都和人的道德面貌的积极变化成正比。而实际情况远不是这样。就是在社会主义社会里，社会生活的个别方面，包括极其重要的物质生活条件在内的进程，和个人的道德之间，也不存在如此直接、如此单一的积极联系。

马克思主义在肯定上层建筑现象（道德发展属于这类现象）决定论思想的同时，总是以上层建筑现象相对独立性的论点作为一定基础的。受具体历史条件制约的各种精神道德形成，可以落在社会物质基础发展的后头，或走在它的前头，或（通常是这样）同它完全相符合。而且，关于物质发展对道德发展的影响问题，不能脱离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所有制和劳动产品分配形式关系、管理关系、思想道德关系系统，等）孤立地去看，而应当联系这些因素去看。联系社会生活的客观物质基础，对各种精神道德形成的原则进行分析，乃是马列主义一条极其重要的方法论原则。但是，正确运用这一方法的前提，是必须看到基础现象和上层建筑现象、客观和主观之间的辩证复杂关系。

社会的所有物质领域和精神领域，如经济、生产、科学、文化等，迟早都要在社会总进程的范围内，从低级向高

级变化（程度不一）。这种客观变化，对人的道德面貌所产生的影响，可分为两大主要方向。

第一、社会领域的复杂化直接对人提出新的要求。如，生产的发展要求有新的技能和专业训练，要求加强个人的责任，等。正如马克思强调指出的那样，在社会发展进程中，“不但客观条件改变着，……而生产者也改变着，炼出新的品质，通过生产而发展和改造着自身，造成新的力量和新的观念，造成新的交往方式，新的需要和新的语言”。^①

第二、人的活动诸方面客观条件的变化，必将导致产生新的矛盾，新的矛盾不仅和这一活动本身密切相关、而且，更为重要的，又和从事这一活动的人们之间相互关系、相互联系中所发生的变化，紧密联系在一起。正是理顺新关系和解决新矛盾的客观必要性，推动着道德向前发展。道德进步的速度（及其实质本身），应以不断调整新出现的社会关系和联系这一历史必要性为前提。

本书在研究当代社会主义新人的道德关系和道德意识的具体特点时，所遵循的正是这一方法论立场：社会的物质、政治和精神领域客观上正在发生哪些变化，这些变化是怎样发生的，它们对人的道德发展有什么影响。但是，这种发展具体表现在哪些方面呢？

不回答这个问题，就无法弄清这一发展的标准，因为，只有先明确要衡量的是什么，然后才能根据被衡量进程的本质特点，决定用什么去衡量。回答上述问题，首先应把个别的道德概念、现象、范畴等系统化。这里讲的系统化，指的是：第一、从具体社会学分析的观点出发，明确这些道德概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第46卷（上），第494页。

念的含义；第二、弄清它们之间的依从关系，确定它们在一般道德现象中的地位和意义。这样才能得到一个较为明晰的结构，从而能以一定的方式把人的道德问题应用社会学研究的各个方面组织起来并合理地联系在一起。接着，我们将在这个特别区分出来的道德系统范围内，来分析整个社会的道德以及个别人的道德面貌在其发展进程中正在发生哪些具体的（以及什么形式的）变化，变化的标准是什么，道德领域经验分析的对象是什么，其具体方法有哪些特点……总之，是道德结构决定了本书的结构和逻辑。

根据不同的原则，可拟定若干属于道德领域的系统和次系统。①

道德内容，作为一种社会现象，它是以最一般的系统的形式表现出来，包括以下构成因素：1. 道德关系；2. 行为道德动因；3. 道德情感；4. 道德意识。其中各个部分可按不同方式搭配和分开，但总的“道德”概念应包括严格限定的、足以构成这一现象内容之总和的构成因素量。

М·Г·茹拉夫科夫认为，道德内容，是道德三大主要方面——道德意识、道德关系和道德实践——的“基础”（统一）。②可见，这一系统和上面提到的系统的区别在于，它没有强调道德情感，而且没有提到行为的道德动因，只讲了道

① 应当说明，无论是区分这些系统本身，还是确定其组成因素，都是大有争议的问题。不同作者所持不同系统结构的论据，各不相同。本书的目的，不在于分析这些结构，更不想创造某些理想的道德结构。前面已经说过，对我们来说，重要的是：第一、对待作为系统客体的道德的态度本身（这有助于对我们感兴趣的问题作进一步分析）；第二、重要的是要对道德的各种构成因素进行整理，为此，我们才采用系统组织的尝试。

② 见 М·Г·茹拉夫科夫《社会主义和道德》，莫斯科，1974年，第170页。

德实践。当然，情感总是同意识紧密联系在一起。但情感毕竟在更大程度上是人的精神面貌道德心理方面的一个因素，并通过非常独特的道德构成表现出来。爱、恨、同情、嫉妒、虚荣心、信赖，就本质和表达方式而言，都与道德信念（意识的主要产物）有着本质的不同，后者虽然也包含一定的情感方面，但主要还是理性构成。在进行深入的社会学分析时，必须看到这些差别。

所谓道德实践，我们指的不仅是具有道德色彩的表现和行为（从M·Γ·茹拉夫科夫书中有关论点可引出这一结论），而且，如果可以这么讲的话，也是指道德关系的整个“客观实践”方面，就是说，我们似乎是要把所有在实践中“体现出来的”、现实的、通过各种表现在社会上产生影响的道德，全都放在这个概念里了。总之，正如我们看到的那样，M·Γ·茹拉夫科夫作为例子所举的对这一道德系统的理解，原则上所包含的主要构成因素，与我们所举的完全相同，只是在组合上略有不同。

还应指出，道德主要内容系统各构成因素的独立性是相对的：它们既紧密联系在一起，又可互相转化，互为组成部分。

应当把具体历史道德系统和道德内容系统区别开来，前者近似后者，但不等于后者。具体历史道德系统的对象，是具体的历史道德现象，而不单单是“道德”。由于在社会发展各个阶段上，道德总是通过自己的各种表现来发挥功能，所以，具体历史道德系统还应包括它的全部构成因素：受一定社会关系制约的、具体发展中的各种关系、行为动因、情感、意识，以及对这种具有阶级性的道德（它的实质、发展途径、特点，等）所进行的伦理学理论研究。我们认为，缺少这种伦理学观念，就不可能非常充分地评定一个社会一定

发展时期的道德。

道德在社会上的表现和作用系统，是另外一种系统。它包括：1. 概念的道德（即从阶级立场出发制定和形成的占统治地位的道德理论模式。由思想家、伦理学家、政治家以相应的方式拟定，而且，按照他们的看法，还代表社会最必不可少的道德原则和道德准则的总和）；2. 应具备的道德（即社会对其成员的道德品质和道德准则的要求）；3. 实际存在的道德（社会成员的实际道德品质和道德意识）。

根据道德体现者是什么人，从道德领域还可分出另一个系统。这个系统包括：1. 社会道德，即统治阶级及其他阶级和社会集团（宏观阶层）的道德；2. 个别集体（微观阶层）道德；3. 个人道德。

通过一定的系统形式，可反映出道德范畴因素：范畴、准则、道德品质、理想、价值，等。这个系统与前面提到的系统不同，它是公开的，其构成因素的数量可随着对各种不同道德构成的认识过程而增加，亦可根据研究目的的改变而改变。道德功能系统的情况也是如此。它包括教育、认识、沟通、预测、调节等功能。

对于后两种系统来说，主要困难在于要找出其总和足以建立总体系统的那些不可少的构成因素。

上述主要道德系统中的每一个构成因素，均可被视为独立的系统（对主要系统来说，它们是次系统）。比如，古塞依诺夫认为，道德意识系统应包括以下构成因素：道德的无上命令、道德动因和个人立场。^①而按照其他研究家的看

① 见：A·A·古塞依诺夫《道德选择》，莫斯科，1980年，第99—155页。

法，则应包括伦理知识、道德信念、道德立场，等。对于分析来说，这里的主要问题（在一定程度上，还有价值）不是系统的构成，而是结构规律。关于这一点，不少伦理学研究中常有正确的论述。

以上根据道德的内容、道德的具体历史总体性、道德的功能、道德的体现者、道德范畴因素及其主要功能等，把道德分解为若干系统的做法，可使我们得出不少重要的论点和结论，而这些论点和结论又是同确定道德发展进程中出现哪些具体变化，以及这些变化的标准和指标是什么联系在一起的，即是说，使我们一下就转到了人的道德发展应用社会学研究方法论上去。

这种分析的一般逻辑是：确定每一系统构成因素的发展特点——找出受此制约的方法论原则（结论的表达），以及道德进步的标准。这些结论的总和，将决定我们原则上解决有关此类标准问题的态度。再强调一遍：我们的任务不是要找到这些标准本身，对于我们重要的是要确定对待道德问题具体社会学研究的基本方法论立场。让我们从作为具体历史总体性的道德系统来开始这一分析。

在社会发展总进程中，这个系统的所有构成因素都处在不断变化之中。道德关系也在不断变化，而道德关系正是从道德立场可对之进行评价的活动过程中人与人之间的依从关系和联系的稳定的总和。由于总的社会关系（首先是经济关系和政治关系）在变化，对待劳动、集体、祖国、其他民族、家庭的态度，也会随之发生变化。比如，把劳动看作君主强加的义务去对待，是资本主义以前社会关系的特点。劳动仅仅是为了生存、与劳动产品对立，是资本主义关系的特点。劳动是人的第一生活需要，劳动是人的最高价值，则是